



区人民检察院： 守正创新善作为 主动担当促发展

2019年工作回顾

区人民检察院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突出“强化法律监督,服务保障大局”的工作主题,忠实履行法律监督职责,着力在护稳定、促发展、保民生上提升检察贡献度。

服务大局精准高效

全面保障两个加快。坚持把打击犯罪和促进发展统筹起来,出台《服务保障全区“两个加快创新提升年”实施意见》,以融入、对接、服务的方式推进落实8项具体措施,主动服务保障全区高质量发展和高速度增长。围绕服务保障打好“三大攻坚战”,依法惩处严重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犯罪,批准逮捕42人,提起公诉110人,严厉惩治污染大气、水、土壤环境犯罪5件10人,司法救助因案致贫、因案返贫的刑事被害人及近亲属13人,发放救助金7万余元,切实用检察办案成效保障发展、促进发展。

平等保护民营经济。牢固树立“法治是最好的营商环境”工作理念,主动拓宽落实服务保障民营企业发展20条具体措施,部署开展保护民营企业科技创新、涉企案件诉讼监督等专项行动,完善平等保护举措,改进司法办案方式,以更加良好的司法环境,促进民营企业依法经营、放手发展。常态推动“检企对话”沟通协作机制,联合区工商联组织“检察护航民企发展”主题座谈会,积极开展“送法进企业”活动,定期选派优秀检察官协助企业排查生产经营中存在的法律风险和漏洞,为企业提供高效便捷的法律咨询服务。

司法为民深入推进

推深做实民生检察。依法维护食药安全,起诉销售假药劣药、有毒有害食品等犯罪6件29人,从严从快办理非法销售注射“美容针”假药案、假冒知名品牌调味品案和售卖毒狗肉案等重点案件,对制假售假全链条进行有力打击。坚决惩治恶意欠薪,依法办理拒不支付劳动报酬犯罪6件6人,支持农民工起诉16件,追索拖欠工资160余万元,切实维护劳动者合法权益。推动开展专项整治,联合食品安全委员会、教育局、城市管理局、市场监督管理局在全区范围内开展校园及周边食品安全联合专项整治行动,督促相关单位对全区医疗美容诊疗科目进行专项整治,建议有关部门对虚假医疗保健品广告进行专项治理,以实际行动保障人民群众健康和舌尖安全。

积极转变司法理念。推进法治进校园,落实法治教育从娃娃抓起,7名干警兼任中小学法治副校长,按需走访全区65所学校,赠送法治宣传教育片200余份,开展法治宣讲23场次,护航全区未成年人健康成长。强化以案释法工作,深入100余个乡村、社区和企业做实“一村(社区)一检察官”“三进”活动,协助拍摄的《深井中埋藏的秘密》在央视《夜线》栏目展播,切实让典型案例成为法治宣传生动教材。弘扬现代文明法治,对主观恶性不大、情节较轻的犯罪嫌疑人,不批准逮捕56人、不起诉31人,3名因盗窃罪附条件不起诉的未成年人如愿考上了大学,有效彰显“司法善意”,促进社会关系修复。

打击犯罪坚决有力

严厉惩治黑恶势力。坚决贯彻中央督导整改要求,深入推进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依法打击恶势力犯罪集团6个,批准逮捕37人,提起公诉59人,对构成恶势力犯罪的,纠正漏捕4人,追诉漏犯2人,确保做到“是黑恶犯罪一个不放过,不是黑恶犯罪一个不凑数”。深入开展集中打击虚假诉讼专项活动,出台《关于在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中开展集中打击虚假诉讼专项活动的实施意见》,梳理归纳“套路贷”虚假诉讼8种情形,提出再审检察建议42件,提请抗诉8件,法院全部裁定撤销原审裁判。

依法维护社会稳定。严厉打击影响社会稳定的违法犯罪,起诉故意杀人、抢劫等严重暴力犯罪29件31人,起诉涉枪涉爆、涉黄赌毒等危害公共安全、妨害社会管理秩序犯罪330件455人,起诉盗窃、诈骗等多发性侵财犯罪286件359人,起诉网络传销、电信诈骗、销售游戏外挂等新型犯罪22件26人。自觉把检察工作融入社会治理,向区委、区政府报送具有决策参考作用的情况反映和工作简报18份,提出社会综合治理类检察建议7件,邀请律师等第三方共同参与化解矛盾26件,公开答复申诉案件7件,对595件群众来信100%做到7日内程序回复、3个月内办理过程或结果答复,圆满完成了70周年大庆等重大敏感节点的安保维稳任务。

维护公益积极作为

严格履行诉前程序。充分发挥检察官公共利益代表的作用,聚焦法定领域,把诉前实现维护公益目的作为着力点,提出诉前检察建议19件,督促修复被毁山水林田300多亩,督促清除各类固废垃圾120余吨,追偿生态环境修复治理费用1400余万元,率先在全市将公益诉讼资金纳入区财政非税专户管理,实行“收支两条线”。

积极用好诉讼手段。依法对“7.17”重大环境污染事故案和全省首例非法买卖穿山甲案提起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其中,全省首例非法买卖穿山甲案21名被告赔偿生态受损费用88万元,并在省级媒体显著版面公开赔礼道歉。该案被江苏省人民检察院评定为“公益诉讼典型案例”,被最高人民检察院简报重大敏感案件专刊第5期录用,切实为同类案件提供了可复制、可推广的经验。

一年来,区人民检察院自觉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首要政治任务,认真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不断教育引导检察干警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深入开展“能力建设提升年”活动,统筹推进检察官、检察辅助和司法行政三类人员能力素质培塑,9个集体和10名干警受到市级以上表彰奖励,持续激发了全体干警创先争优的精气神。牢固树立监督者更应主动接受监督的意识,常态开展“检察开放日”,积极参与“听百案、议百事、评百员”活动,先后有168名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和社会公众代表走进检察院、走近检察官、了解检察工作。



常州市暨金坛区检察工作通报会在区检察院召开



全省首例非法买卖穿山甲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案开庭审理



检察官代表国家依法提起公诉



干警应邀参加最高检电信网络诈骗网络直播活动



“一村(社区)一检察官”“三进”活动推动主题教育走深走实

2020年工作思路

区人民检察院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牢牢把握新时代检察工作总要求,坚持稳中求进的工作总基调,突出“深化法律监督,维护公平正义,引领法治进步”主线,以更强的政治定力确保对党绝对忠诚,以

更优的法治产品精准服务保障大局,以更实的工作举措深化推动社会治理,以更高的监督质效依法维护公平正义,奋力为护航金坛两个加快贡献更大检察力量。